

# 臺南市108年度岸內國小附設幼兒園契約進用代理廚工甄選簡章

## 壹、依據

- 一、幼兒教育及照顧法。
- 二、公立幼兒園契約進用人員之進用考核及待遇辦法。

## 貳、報名資格

### 一、基本條件

- (一) 具有我國國籍或具合法工作權之外籍人員(大陸地區人民經許可進入臺灣地區者，須在臺灣地區設籍10 年以上)。
- (二) 無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3條第1項各款情事者。
- (三) 依據食品安全衛生管理法，無法定傳染疾病、A 型肝炎、手部皮膚病、結核病、傷寒等，且經公立醫療院所或地區級以上醫院健康檢查最近1個月內證明合格者(錄取後至園所報到時須繳驗)。

### 二、其他資格

領有中餐烹調丙級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者尤佳；身心障礙缺額須領有身心障礙證明。

## 參、徵才缺額：

- 一、部分工時代理廚工1名。備取人員若干名。

## 肆、工作內容

- 一、午餐點心處理準備與食品衛生安全管理、幼兒園環境設備及衛生清潔維護等相關工作。
- 二、其他交辦及指派工作。
- 三、未盡事宜皆依相關法規及各園勞動契約辦理。

## 伍、福利制度

- 一、依勞動基準法以契約進用（屬定期契約），聘期從以實際到職日起聘至109年3月22日，如因幼兒園正式廚工延長或取消請假，學校得依現況變更或終止勞動契約。
- 二、薪資待遇依勞動基準法基本工資計算（含勞健保及退休金提撥），採時薪制。
- 三、每日工作時數至多5小時，以簽訂之勞動契約為主。
- 四、未盡事宜皆依相關法規及勞動契約辦理。

## 陸、報名方式及資格審查：

- 一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8年11月11日（星期一）下午16點前截止，逾時不受理。
- 二、報名方式：僅限書面報名，請將報名表（如附件）、身份證件影印本、最高學歷等證明文件影印本等文件親送或寄達本校辦公室。（送件資料恕不寄還）。

三、報名地點：本校辦公室（地址：臺南市鹽水區岸內里新岸內96號，電話：06-6520651）

四、聯絡人：幼兒園凌婉宜老師

- 五、資格審查及繳驗證件：108 年 11 月 12 日（星期二）進行書面資料及資格審核，符合需求者將在 108 年 11 月 12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4 點前以電話通知面試。108年11月13日(星期三)面試當天請攜帶下列資料正本及影本一份(以A4大小影印)，正本驗畢當場發還。

(一)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。(得以駕照、具照片健保卡替代身分證)

(二)中餐烹調丙級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。(無則免附)

六、如有資格不符或證明文件虛偽不實者，即使因徵才前未能察覺而錄取，仍應予以無條件取消錄取資格，並追究當事人相關法律責任。

## 柒、面試時間、地點及方式

一、面試日期：108年11月13日（星期三）上午10點開始

二、面試地點：岸內國小視聽教室

三、面試範圍：餐飲專業知識與素養、食品衛生常識及態度、配合行政能力及意願、工作經驗及表達能力，總分為100分，各面試委員成績加總後平均之，擇優錄取，低於70分者不予錄取。

四、應考人應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入場應試。(得以駕照、具照片健保卡替代身分證)

五、面試時間7-10分鐘(含進出場時間)，於面試入場唱名三次未到者視同自願棄權，事後不得異議。

## 捌、放榜

一、錄取名單於108年11月13日（星期三）18時前公告於本校網站 (<http://www.anes.tn.edu.tw/>)，請應考人員自行查詢。

二、應徵人員如不符本校所需，本校得斟酌情況錄取從缺。

## 玖、報到作業

一、正式錄取人員應於108年11月15日（星期五）9時前親自攜帶國民身分證或居留證、中餐烹調丙級或以上技術士檢定證照(無則免附)、最近1個月內之公立醫療院所或地區級以上醫院健康檢查合格表（檢查項目須包含A型肝炎、手部皮膚病、X光、傷寒等）、警察刑事紀錄證明(良民證)(得於上班一週內補繳)等文件至本校辦理報到，並於108年11月18日正式上班。

二、逾時未報到者視同放棄並取消其錄取資格，由備取人員依序遞補，不得異議。經錄取而逾期未報到者，視為棄權，不得以任何理由申請保留。

三、有違反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27條第1項各款情形之一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者，或錄取後經發現有違反本簡章之相關規定者，取消其錄取資格；已進用者，依規定解除契約。

## 拾、附則

一、如遇天然災害或不可抗拒之因素，而導致面試日程及地點更動，公告於本校網站 (<http://www.anes.tn.edu.tw/>)網站及佈告欄，請應考人員自行查詢。